

# 议价协议

申请执行人：王铁军，

被执行人：蔡文芳，

委托代理人：蔡文燕，

担保房产所有人：马瑞，

现对马瑞名下位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华南路 65 巷 18 号一龙·半岛小区一期 A11 栋-1 层地下室 01、1 至 3 层 01 室的房产进入拍卖基准价和拍卖起拍价格及降价方式进行协商，协商结果如下：

马瑞名下位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东华南路 65 巷 18 号一龙·半岛小区一期 A11 栋-1 层地下室 01、1 至 3 层 01 室的房产协议参考价 8582506 元，起拍价格降价 5%，以 8153380.7 元进行拍卖。

申请执行人：

被执行人：

担保物所有人：